

合同编号：



JSXZ12600076CGN00



项目名称：2025 年邳州市内陆水域智能渔政执法系统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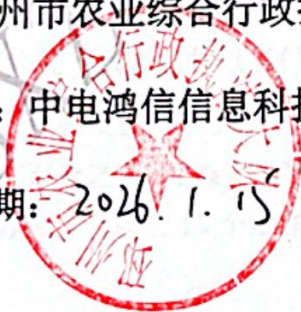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JSZC-320382-JSZR-G2025-0130

政府 采购 合同

采购人：邳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中标供应商：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6.1.15



2026 年 01 月 05 日



项目名称：2025 年邳州市内陆水域智能渔政执法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82-JSZR-G2025-0130

甲方：邳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乙方：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信和平等自愿的原则，双方同意就以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说明

1. 项目名称：2025 年邳州市内陆水域智能渔政执法系统建设项目
2. 技术要求：见乙方《投标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82-JSZR-G2025-0130）。
3. 项目实施及售后服务要求：见乙方《响应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82-JSZR-G2025-0130）。
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其中建设期 90 日历天，维保及运营服务期为建设期结束后至合同履约期结束止）。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 本项目合同总金额为含税[1889900]元（大写：[壹佰捌拾捌万玖仟玖佰圆整]）。其中 926051 元开具 6% 增值税发票，963849 元开具 13% 增值税发票。

2. 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10%）即¥ 188990，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捌仟玖佰玖拾元整，在双方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买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付至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六十（60%）即¥ 1133940，大写：人民壹佰壹拾叁万叁仟玖佰肆拾元整，合同标的全部软硬件产品（设备）交付并安装完毕验收，且投入正常运行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买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卖方。

付至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九十（90%）即¥ 1700910，大写：人民壹佰柒拾万零玖佰壹拾元整第一年服务期（维保）结束，且系统运行平稳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买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卖方。

合同约定的服务期（维保期）满，且系统运行平稳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合



同价款。

卖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包括：

卖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甲方信息如下：

名称：邳州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详细地址：邳州市建设南路 10 号

统一信用代码：12320382MB1K19182N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邳州支行

帐号：484575521926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湖北路支行

银行地址：南京市中山北路 26-1 号

户名：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32001881436059000588

纳税人识别号：91320000668382125D

地址：南京市玄武大道 699-1 号

电话：4008288298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提供业务需求资料。
2. 甲方应提供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的场地、办公场所。
3. 甲方需及时配合乙方对软件进行测试和试运行，并及时反馈修改意见给甲方。
4. 甲方保留在项目的关键点对项目进行质量检查的权利。乙方应协助甲方完成质量检查，并提供甲方需要的材料和信息。
5. 甲方与乙方共同对项目实施结果进行验收，出具验收结论性报告。
6. 甲方应配备乙方维护人员进行日常性系统管理和数据维护，与乙方技术人员一起完成维护工作，以保持系统运行在最佳状态。
7. 甲方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软件开发费用。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负责根据甲方的具体需求进行设计，并及时与甲方沟通，确保设计的功能符合实际操作和管理需要。
2. 乙方负责软件代码的编写，确保软件质量，提供高质量地运行软件，并确保运行可靠、数据准确、实用、简捷、界面友好。



3. 乙方负责培训甲方人员，提供操作说明文档。
4. 乙方负责软件的后期维护，并持续跟进系统运行情况，及时解决运行中的问题。
5. 乙方负责根据甲方的需求变更，在本合同界定的功能范围内进行软件的维修、升级工作。
6.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方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犯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保密条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系统需求及其他有关资料和数据等，乙方应负责保密，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或提供；
2.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系统设计、实施方案及技术资料，甲方应负责保密，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或提供。

六、知识产权

在本项目软件开发过程中所产生的技术成果（包括计算机软件、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文件等）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项目结束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软件升级的所有文档（包括文字资料和电子文件）。

七、违约责任

1. 根据合同要求，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视为乙方违约：
 - （1）项目正式实施后乙方不能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完成软件开发。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5% 赔偿甲方。
 - （2）软件功能达不到甲乙双方的约定。乙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5% 赔偿甲方。
2. 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每逾期 5 天，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0.1% 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的总数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
3.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全面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项下其承担的义务，均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如前述违约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履行不必要时，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合同解除而遭受的经济损失。
4. 其他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条款确定。

八、不可抗力

1. 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瘟疫、火灾、台风、地震、水灾和其他不能预见、不



可避免和不能克服的事件而影响其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的，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将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将有关当局或机构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另一方证实。

2. 受影响的一方对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不承担责任。然而，受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结束或消除后尽快通知另一方。

3. 双方在不可抗力事故停止或影响消除后立即继续履行合同义务，项目期限应相应顺延。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 30 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解决争议的方式。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合同组成

以下文件应构成甲方和乙方之间达成的合同，若各文件之间存在含糊不清或互相冲突之处，优先顺序应按下列文件顺序解释。

1. 合同条款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附件

4. 其他文件

十二、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招标代理公司备案壹份。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编号：



JSXZI2600076CGN00



本合同在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生效日期以下列条件全部满足的最晚日期为准：
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十四、其他

1. 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及与采购文件有矛盾之处，以采购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82-JSZR-G2025-0130 为准。

2. 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 号），甲方依据《保守国家秘密法》等法律制度规定确定本合同 无 部分涉及国家秘密，该涉及国家秘密部分不公告；甲方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法律制度的规定与乙方约定本合同 无 部分涉及商业秘密，该涉及商业秘密部分不公告。

甲方（采购人）：（盖章）：

乙方（成交供应商）：（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 年月日

签订日期： 年月日

2016.1.13

合同专用章

2026年01月05日